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9月14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周建林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49人，代表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2,141.7万份，占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但持有人自愿放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除外）。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2,141.7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0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黄新政先生、周建林先生和张磊先生为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同意由上述人员召开管理委员会会议，选举管理委员会主任。其中黄新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周建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均

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除前述情况外，管理委员会委员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2,141.7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0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00%。

同日，公司召开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新政先生为本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决定股票的过户和出售、领取股票分红等事项）；
- 3、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
- 5、负责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6、负责与专业机构的对接工作（如有）；
- 7、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8、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十章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及持有人权益处置”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
- 9、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收回份额或权益的归属；
- 10、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处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11、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12、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13、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2,141.7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0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股份总数的0.00%。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